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OBI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火幣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11)

**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四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
預防措施**

茲提述火幣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的通函(「該通函」)及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該通告」)及委任代表表格(「委任表格」)，內容有關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四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干諾道中88號南豐大廈14樓1404-05室(「會議場地」)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除另有說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下文所詳述者外，該通函、該通告及委任表格所載之資料(包括股東特別大會之日期、場地及時間、股東特別大會之目的及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考慮之決議案)維持不變。

董事獲悉香港法例第599G章《預防及控制疾病(禁止羣組聚集)規例》已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九日起生效，並已考慮其對股東特別大會之影響。經考慮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審批之決議案與本集團業務營運有關，且需及時審批，董事會確認股東特別大會將如期舉行。

鑒於近期有關預防及控制冠狀病毒肺炎(COVID-19)持續傳播的規定，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實施以下疫情預防及控制措施，使股東免遭疫情傳染的風險：

- (1) 在佈置會議場地的座位時，將(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盡量隔開股東或受委代表之間的距離；

- (2) 在會議場地入口處，對每位股東或受委代表進行強制性體溫檢測。有發燒、呼吸道症狀或體溫高於37.3攝氏度的人士將不得進入會議場地；
- (3) 在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期間，每位股東或受委代表須始終佩戴外科口罩。不佩戴外科口罩的人士不得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
- (4) 股東特別大會期間或會後一律不提供酒水或小食，且不會派發公司贈品，以免股東特別大會與會者在與會期間密切接觸。

此外，本公司強烈建議股東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作為其受委代表，以就決議案進行投票，而非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委任表格隨該通函寄發予記名股東，且可於本公司網站(www.huobitech.com)或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下載。委任表格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如有)指定舉行時間前不少於48小時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倘閣下並非記名股東(倘閣下之股份透過銀行、經紀、託管人或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持有)，閣下應直接諮詢閣下之銀行或經紀或託管人(視乎情況而定)，由其協助閣下委任受委代表。

承董事會命
火币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書沸

香港，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李林先生、李書沸先生及蘭建忠先生；及(2)獨立非執行董事段雄飛先生、葉偉明先生及魏焯然先生。